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赛程女士召集并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《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系基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所编制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情况。

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提出的《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有利于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发展，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的内部控制体系在完整性、合规性、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，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、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。《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全面、真实、准确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；0 票弃权；0 票反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（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）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，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较好，内部控制制度逐步完善，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性低、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者结构性存款，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；0票弃权；0票反对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湖南汉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4月26日